

##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情况

经 2016 年半年度报告（未经审计）披露，公司 2016 年 1-6 月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,523,009.82 元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5,578,864.51 元。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69,980,000 股为基数，向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权益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.287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出现金股利 30,000,426.0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公司本次分派现金红利的个人股东适用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相关税收政策。

## 二、表决审议情况

本议案经公司2016年8月1日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其他情况

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2日